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

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實施計畫

一、背景說明及依據：

為改變民眾生活習慣，引導民眾逐步養成「自備、重複、少用」的環保新觀念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訂定「行政機關、學校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作業指引」，最遲應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前實施。另教育部為確保該部及所屬機關、學校均能落實執行，特訂定「教育部及所屬機關、學校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執行方式原則」，明定適用對象、範圍、實施期程、注意事項、減量成效填報原則及範例，以利各單位依循推動有關工作。

二、適用(執行)對象及範圍：

- (一)本校「一級行政單位」主辦之會議、訓練及活動。
(註：一級行政單位包括：教務處、學務處、總務處、研發處、國際處、秘書處、圖書館、資訊中心、環安中心、健康中心、動物中心、大數據中心、體育室、軍訓室、台南分部、人事室、主計室)
- (二)本校辦公廳舍及校區內等區域，「校外單位」租(借)場地辦理之會議、訓練及活動。

三、實施期程：

- (一)試辦期程：111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15 日。
- (二)正式實施期程：自 111 年 11 月 1 日起。

四、作業方式：

- (一)本校「一級行政單位」所主辦之會議、訓練及活動，依附表 1 填報執行成果，經主管核章後送環安中心彙整。
- (二)總務處針對所管轄場館租(借)「校外單位」者，依附表 1 填報其辦理之會議、訓練及活動執行成果，經主管核章後送環安中心彙整。
- (三)試辦期間，各執行單位於 111 年 7 月 20 日前提報試辦成果；正式實施期間，各執行單位於每月 5 日前提報前一月執行成果。
- (四)環安中心為本校總彙辦單位，試辦期間，於 111 年 7 月 31 日前，向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提報本校之試辦成果；正式實施期間，於每年 4 月 30 日前，向環保署提報前一年度本校之執行成果。

五、填報內容(如附表 1)：

- (一)減少使用一次用產品情形：辦理會議、訓練及活動之減少使用情形，包括場次數、推估減少之免洗餐具、包裝飲水及各類材質一次用飲料杯之個數等。
- (二)經核准使用一次用產品情形：因無可配合之餐飲業者或有其他特殊情形，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使用一次用產品，其場次數、單位列表、無法執行原因。

六、聯絡方式：

- (一)本計畫各執行單位應提供 1 名聯絡窗口人員。
- (二)本計畫環安中心聯絡人為李怡萱小姐，分機：62295，E-mail：yhlee0926@nycu.edu.tw。各執行單位針對本計畫有任何疑問可洽環安中心聯絡人詢問。

七、為塑造本校環境永續行動文化，非僅限一級行政單位及校外單位租(借)辦理之會議、訓練及活動，本校負責餐廳及各活動場地使用之管理單位，應考量於其使用管理辦法納入「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」之相關規定，以更全面落實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政策。

八、本計畫奉校長核定後實施；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之。

附表 1

教育部及所屬機關（構）、學校「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」試辦成果（空白）

機關、學校名稱				所屬單位	
填表人姓名				職稱	
E-mail				連絡電話	
試辦期間	(起)		(迄)		試辦日數

項目	場次	使用環保餐盒 (個數)	不使用包裝水、紙杯 (人數)	外帶 (便當以外， 提供非塑膠 包裝之餐點 個數)	報准同意使用免洗餐具之情形				報准數量
					無法配合之主要原因（場次）				
					因訂購數量 無法配合	因配送時間 無法配合	因辦理地點 無法配合	因其他原因 無法配合	
會議	0	0	0	0	0	0	0	0	0
訓練	0	0	0	0	0	0	0	0	0
活動	0	0	0	0	0	0	0	0	0
總計	0	0	0	0	0	0	0	0	0

備註：表單橘色欄位已設定自動統計與回傳「紀錄表」數據，請勿填寫。

填表人核章：

單位主管核章：

附表 2

教育部及所屬機關（構）、學校「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」試辦成果（範例）

機關、學校名稱	國立QQ大學			所屬單位	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填表人姓名	李QQ			職稱	組長
E-mail	QQ@email.qq.edu.tw			連絡電話	04-1234-5678#21
試辦期間	(起)	5月15日	(迄)	7月1日	試辦日數
					46

項目	場次	使用環保餐盒 (個數)	不使用包裝水、紙杯 (人數)	外帶 (便當以外， 提供非塑膠 包裝之餐點 個數)	報准同意使用免洗餐具之情形				報准數量
					無法配合之主要原因（場次）				
					因訂購數量 無法配合	因配送時間 無法配合	因辦理地點 無法配合	因其他原因 無法配合	
會議	3	30	116	56	0	0	0	0	0
訓練	2	75	80	5	0	0	0	0	0
活動	1	0	60	0	1	0	0	0	60
總計	6	105	256	61	1	0	0	0	60

備註：表單橘色欄位已設定自動統計與回傳「紀錄表」數據，請勿填寫。

填表人核章：

單位主管核章：

減量成效填報原則及範例說明：

- (一)「包裝飲用水」或「各類材質一次用飲料杯」之減量成效填報原則：不論主辦單位或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，減量成效計算方式為「參與人數^註-使用包裝飲用水(個數)」或「參與人數^註-提供各類材質一次用飲料杯(個數)」，舉例如下：

1. 會議、訓練及活動現場『有』飲水機或桶裝水：

辦理項目	減少使用一次性用品情形	
	免洗餐具 (套數)	包裝飲用水或各類材質一次用飲料杯 (個數)
減量成效	-	=參與人數 ^註 -使用包裝飲用水(個數)

2. 會議、訓練及活動現場『無』飲水機或桶裝水，但『有』桶裝飲品：

辦理項目	減少使用一次性用品情形	
	免洗餐具 (套數)	包裝飲用水或各類材質一次用飲料杯 (個數)
減量成效	-	=參與人數 ^註 -提供各類材質一次用飲料杯(個數)

3. 會議、訓練及活動現場『有』飲水機，且『有』桶裝飲品或提供茶包、即溶/沖泡飲品時：

辦理項目	減少使用一次性用品情形	
	免洗餐具 (套數)	包裝飲用水或各類材質一次用飲料杯 (個數)
減量成效	-	=參與人數 ^註 -使用包裝飲用水(個數)- 提供各類材質一次用飲料杯(個數)

- (二)「免洗餐具」之減量成效填報原則：辦理會議、訓練及活動現場，如果由主辦單位或與會人員自備可重複清洗餐具時，減量成效計算方式為「參與人數^註」或「餐點供應數」，填報原則依據現場餐點供應方式進行判斷，舉例如下：

1. 會議、訓練及活動現場『無』供應餐點：

辦理項目	減少使用一次性用品情形	
	免洗餐具 (套數)	包裝飲用水或各類材質一次用飲料杯 (個數)
減量成效	0	-

2. 會議、訓練及活動現場『無』供應餐點，但『有』供應點心盒：

辦理項目	減少使用一次性用品情形	
	免洗餐具 (套數)	包裝飲用水或各類材質一次用飲料 杯(個數)
減量成效	0	-

註：環保署作業指引管制之免洗餐具不含點心盒及水果盒。

3. 會議、訓練及活動現場『有』供應個人餐點，且餐點使用可重複清洗餐具盛裝：

辦理項目	減少使用一次性用品情形	
	免洗餐具 (套數)	包裝飲用水或各類材質一次用飲料 杯(個數)
減量成效	供應餐點數 (上限為參與 人數 ^註)	-

4. 會議、訓練及活動現場『有』供應外燴餐點，採自助式取餐，現場未提供免洗餐具時：

辦理項目	減少使用一次性用品情形	
	免洗餐具 (套數)	包裝飲用水或各類材質一次用飲 料杯(個數)
減量成效	參與人數 ^註	-

備註：「參與人數」以參與「實體」會議、訓練或活動之人員數計算之，利用線上會議方式出席會議、訓練或活動之人數則不列入計算。